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瑞芳區頂坪路瑞芳工業區六十九號一樓

電話：(〇二) 二七八六三七九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營業及合併政策	11~12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51		四~二四
(五) 關係人交易	51~53		二五
(六)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4~56		二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56~57		二八~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8		三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58, 71~72		三一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57~58		三十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58~70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各為 456,612 仟元及 430,90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79% 及 2.63%，負債總額各為 200,893 仟元及 8,97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31% 及 0.10%；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各為 13,485 仟元及 1,04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74% 及 0.04%，純損及純益各為 1,273 仟元及 11,011 仟元，分別占合併純損及純益之 1.02% 及 5.42%。暨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非重要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鳳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272,225	8	\$ 2,107,326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2,132,864	13	\$ 949,400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四)	415,549	3	159,183	1	2120	應付票據	184,582	1	91,84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十九及二四)	433,889	3	762,468	5	2140	應付帳款	1,681,229	10	1,935,951	1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5,219	-	434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129	-	2,655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八)	1,060,965	6	1,481,010	9	2160	應付所得稅	40,748	-	98,454	1
1180	其他應收款	154,158	1	210,276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五)	287,264	2	381,658	2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九)	592,461	4	1,030,946	6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四)	18,301	-	151,034	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及十)	628,740	4	510,548	3	2224	應付設備款	44,463	-	25,151	-
1260	預付款項	373,742	2	233,936	2	2228	其他應付款—其他	34,357	-	22,57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36,616	-	23,402	-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二及十)	166,904	1	119,792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六)	36,621	-	14,701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二五)	97,937	1	103,541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8,483	-	123,417	1	2270	一年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383,612	9	1,369,501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28,668	31	6,657,647	4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522	-	7,394	-
	投資(附註二、六、十一及二四)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080,912	37	5,258,951	32
145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116,234	1	114,000	1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700	-	31,814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2,033,250	12	2,756,765	17
14XX	投資合計	142,934	1	145,814	1	246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及二九)	329,876	2	262,831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及二六)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363,126	14	3,019,596	19
	成 本						各項準備				
1501	土 地	885,175	5	881,863	5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二)	141,607	1	141,607	1
1521	房屋設備	2,128,259	13	1,095,499	7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018,661	25	3,499,827	2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66,695	1	61,761	1
1551	運輸設備	65,874	-	65,708	1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五)	23,565	-	34,693	-
1681	其他設備	651,596	4	509,563	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31,105	-	43,977	-
15X1	成本合計	7,749,565	47	6,052,460	37	2888	其 他	1,658	-	48,582	-
15X8	重估增值	306,760	2	306,760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3,023	1	189,013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318,801)	(14)	(1,724,953)	(11)		負債合計	8,708,668	53	8,609,167	53
	減：累計減損	-	-	(235)	-	2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九及二十)				
1670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2,309,602	14	2,210,199	14	3110	普通股股本	2,546,112	16	2,200,600	1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8,047,126	49	6,844,231	42		資本公積				
	無形資產(附註二六)					3211	發行股票溢價	2,356,255	14	2,103,309	1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402	-	634	-	3260	長期投資	221,663	1	165,834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5,177	-	1,372	-	3272	已失效認股權	94,514	1	94,514	-
1782	土地使用權	212,811	1	213,700	1		保留盈餘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20,390	1	215,706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2,995	2	329,770	2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三、二一、二六及二七)					3350	未分配盈餘	(12,224)	-	743,595	5
1800	出租資產	420,280	3	32,71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10	閒置資產	24,006	-	24,278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0,421	1	46,426	-
1820	存出保證金	1,714,478	10	1,705,707	10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5,133	-	22,898	-
1830	遞延費用	121,660	1	117,175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7,180	1	157,180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6,644	-	71,810	-	3480	庫藏股票—一〇一年第一季為5,000仟股	(80,680)	(1)	-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69,615	2	247,671	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761,369	35	5,864,126	36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274,003	2	299,179	2		少數股權	1,869,767	12	1,888,636	1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900,686	18	2,498,531	1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631,136	47	7,752,762	4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339,804	100	\$ 16,361,92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339,804	100	\$ 16,361,9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溢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	金	%
營業收入				
4110	\$1,817,753	100	\$2,797,509	100
4170	(2,111)	-	(6,168)	-
4190	(3,445)	-	(6,219)	-
4000	<u>1,812,197</u>	<u>100</u>	<u>2,785,12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九、二 二及二五)				
5110	(1,715,563)	(95)	(2,453,187)	(88)
5910	<u>96,634</u>	<u>5</u>	<u>331,935</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五)				
6100	(60,127)	(3)	(47,902)	(2)
6200	(120,796)	(7)	(93,944)	(3)
6300	(42,681)	(2)	(36,807)	(1)
6000	(223,604)	(12)	(178,653)	(6)
6900	(126,970)	(7)	<u>153,28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3,535	-	2,941	-
7130	140	-	17,509	1
7140	48,881	3	105,542	4
7160	-	-	25,599	1
7122	71	-	-	-
7210	4,722	-	1,434	-
7310	7,699	1	29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二、五及二四)	\$ 6,250	-	\$ -	-
7480	什項收入	<u>19,372</u>	<u>1</u>	<u>11,886</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90,670</u>	<u>5</u>	<u>165,205</u>	<u>6</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829)	(2)	(27,90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44)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四)	(3,253)	-	(1,482)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四)	(18,897)	(1)	(45,296)	(2)
763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7,512)	(1)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085)	-	-	-
7880	什項損失	(<u>1,378</u>)	<u>-</u>	(<u>2,604</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75,398</u>)	(<u>4</u>)	(<u>77,288</u>)	(<u>3</u>)
7900	稅前淨(損)利	(111,698)	(6)	241,199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u>12,663</u>)	(<u>1</u>)	(<u>38,137</u>)	(<u>2</u>)
9600	合併總純(損)益	(<u>\$ 124,361</u>)	(<u>7</u>)	<u>\$ 203,062</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7,602)	(4)	\$ 179,133	6
9602	少數股權	(<u>56,759</u>)	(<u>3</u>)	<u>23,929</u>	<u>1</u>
		(<u>\$ 124,361</u>)	(<u>7</u>)	<u>\$ 203,062</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母公司每股(淨損)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本每股(淨損)盈餘	<u>(\$ 0.27)</u>	<u>(\$ 0.27)</u>	<u>\$ 0.83</u>	<u>\$ 0.79</u>
9850	稀釋每股(淨損)盈餘	<u>(\$ 0.27)</u>	<u>(\$ 0.27)</u>	<u>\$ 0.77</u>	<u>\$ 0.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溢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益	(\$ 124,361)	\$ 203,062
折舊費用	173,109	143,760
各項攤提	5,439	7,033
呆帳損失	1,082	1,21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淨額	(4,446)	1,18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12,647	45,29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12	-
攤銷遞延收入	(4,916)	(2,670)
公司債折價攤提數	1,298	4,547
處分投資利益	(48,881)	(105,54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304	(17,5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239	21,506
遞延所得稅	(410)	3,658
退休金負債淨變動	461	20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以交易為目的金融商品—流動	38,979	(118,225)
應收票據	7,422	1,019
應收帳款	(256,568)	(148,585)
其他應收款	(10,206)	215,349
存貨	(185,800)	(312,042)
在建工程淨額	142,037	71,016
預付款項	(9,253)	(38,057)
其他流動資產	(9,554)	(64,419)
其他資產	6,295	6,294
應付票據	27,214	48,775
應付帳款	447,032	499,3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0)	(852)
應付所得稅	(3,843)	23,701
應付費用	(15,932)	(26,883)
其他應付款	(2,014)	(23,39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預收款項淨額	\$ 6,157	(\$ 220,003)
其他流動負債	252	3,156
其他負債—其他	(280)	3,0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7,065</u>	<u>224,9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變動	(210,510)	(654,666)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373,109)	(379,52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968	2,786
處份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9,728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300)	-
遞延費用增加	(2,698)	(14,540)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3,782)	2,86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677)	50,806
長期遞延收入	<u>76,616</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9,492)</u>	<u>(972,54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73,134	234,334
長期借款減少	(442,637)	(479,69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122)	1,626
少數股權變動	<u>112,860</u>	<u>380,83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2,235</u>	<u>137,101</u>
匯率影響數	<u>(16,412)</u>	<u>(11,58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3,396	(622,1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58,829</u>	<u>2,729,43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72,225</u>	<u>\$2,107,32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81,333</u>	<u>\$ 30,068</u>
支付所得稅	<u>\$ 9,863</u>	<u>\$ 9,3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 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1,383,612</u>	<u>\$1,369,501</u>
固定資產轉列在建工程	<u>\$ -</u>	<u>\$ 70,617</u>
在建工程轉列固定資產	<u>\$ 1,427</u>	<u>\$ 6,557</u>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158,564</u>	<u>\$ -</u>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u>\$ 197</u>	<u>\$ -</u>
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308,555	\$ 380,733
期初應付設備款	109,017	23,944
期末應付設備款	(<u>44,463</u>)	(<u>25,151</u>)
支付現金	<u>\$ 373,109</u>	<u>\$ 379,5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清福

會計主管：賴欽溢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政策

(一) 合併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廣運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廣運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國際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國際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通訊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通訊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AMOA-太極科技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AMOA-太極科技公司)
廣運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蘇州公司)	廣運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蘇州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機電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機電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科技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科技公司)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福清公司)	廣運科技(福清)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福清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運越南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運越南公司)
—	廣運自動化(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天津公司)
—	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皇品電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能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能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辰星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辰星通訊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昆山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運公司)
富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本公司)
廣愛商貿開發(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愛昆山公司)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辰星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辰星通訊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昆山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運公司)
富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本公司)

廣愛昆山公司係一〇〇年下半年由台灣廣運公司直接及間接現金投資100%設立之聯屬公司，另廣運天津公司及皇品電子公司已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及一〇一年一月清算解散。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其電子代工事業分割讓與台灣廣運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一金運公司。

(二)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廣運蘇州公司、廣運天津公司、廣運福清公司、廣運越南公司、辰星通訊公司及廣愛昆山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其餘子公司係依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依據編製。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員工分別為2,003人及3,07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另一〇〇年第一

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26	\$ 4,40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85,880	1,358,267
銀行定期存款	333,396	731,436
約當現金		
附買回票券	44,967	-
銀行承兌匯票	4,856	13,214
	<u>\$ 1,272,225</u>	<u>\$ 2,107,32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一) 本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國外上市櫃股票	\$ -	\$159,183
基金受益憑證	8,487	-
	<u>\$ 8,487</u>	<u>\$159,183</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贖賣回權價值	\$ -	(\$ 3,117)
重設條款價值	-	2,125
轉換權價值	-	150,585
遠期外匯合約	903	-
外幣選擇權	17,398	1,441
	<u>\$ 18,301</u>	<u>\$151,034</u>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及太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選擇權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所產生之風險，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分別產生淨利益及淨損失 317 仟元及 1,188 仟元，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則產生淨損失分別為 12,647 仟元及 45,296 仟元。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組合式選擇權													
	日圓兌美金	100.7.9	~	102.2.4		JPY80,940	/	USD950					
	美金兌歐元	101.8.20				USD68	/	EUR50					
	美金兌日圓	102.1.8				USD200	/	JPY16,120					
	美金兌日圓	101.2.2	~	102.2.4		USD200 仟元	/	JPY14,800 仟元					
						或							
						USD400 仟元	/	JPY29,600 仟元					
	美金兌日圓	101.3.9	~	102.2.4		USD200 仟元	/	JPY16,400 仟元					
						或							
						USD400 仟元	/	JPY32,800 仟元					
						仟元							
賣出選擇權	買入日圓／賣出美金	101.6.15				JPY7,850	/	USD100					
	買入美金／賣出歐元	102.1.21				USD537	/	EUR400					
	歐元兌美金	101.4.27				ERU500 仟元	/	USD683 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圓	101.4.16	~	101.7.17		USD500	/	JPY34,715					
	日圓兌美金	102.1.10	~	102.2.6		JPY65,707	/	USD800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選擇權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100.04.15	~	100.04.22	USD2,000/NTD59,800							
賣出選擇權	買入日圓／賣出美金	101.02.25	~	101.03.29	JPY27,120/USD 300							

(二) 本合併公司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u>一〇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〇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 組合	<u>\$407,062</u>	<u>\$ -</u>

本合併公司取得之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組合，其達成收益之條件，為當連結標的利率在交易日參考利率區間內者，可獲取較高收益率，否則為較低收益率。

一〇〇一年第一季，持有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4,129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一〇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〇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116,320	\$114,168
基金受益憑證	428,867	755,212
國外上市(櫃)股票	<u>4,936</u>	<u>7,088</u>
	550,123	876,468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116,234)</u>	<u>(114,000)</u>
	<u>\$433,889</u>	<u>\$762,468</u>

因證據顯示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一〇〇年下半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68 仟元。

七、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5,219	\$ 436
減：備抵呆帳	<u>-</u>	<u>(2)</u>
	<u>\$ 5,219</u>	<u>\$ 434</u>

八、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103,306	\$ 1,490,534
減：備抵呆帳	<u>(42,341)</u>	<u>(9,524)</u>
	<u>\$ 1,060,965</u>	<u>\$ 1,481,010</u>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銷貨予 Solon Nord GmbH 及 Solon S.P.A. 因 Solon 集團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宣佈申請破產程序，本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一次執行保證 LC 提示押匯，惟尚不獲給付，故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六日再次提交，截至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德意志銀行尚未回覆，因此本合併公司將對其相關之應收帳款 139,416 仟元依保守穩健原則金額全數提列備抵呆帳，目前正進行催收中。

本合併公司之金運公司銷貨予 WorldGate Communications Inc. 之子公司 Ojo Video Phones LLC，因 WorldGate Communications Inc. 於一〇〇年第二季發生財務困難，本合併公司之金運公司帳列應收帳款預計未能如期收回，因此本合併公司之金運公司已將對其之應收帳款 162,552 仟元轉列催收款項，並依保守穩健原則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本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6	\$ 182,839	\$ 185,141	\$ 7	\$ 8,900	\$ 30,877
(減) 加：本期(迴轉) 提列呆帳(利 益)費用	(6)	1,088	-	(5)	1,435	(215)
減：本期沖銷	-	-	(481)	-	-	-
(減) 加：本期重分類	-	(142,034)	142,034	-	(843)	843
累積換算調整數	<u>-</u>	<u>448</u>	<u>(502)</u>	<u>-</u>	<u>32</u>	<u>218</u>
期末餘額	<u>\$ -</u>	<u>\$ 42,341</u>	<u>\$ 326,192</u>	<u>\$ 2</u>	<u>\$ 9,524</u>	<u>\$ 31,723</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 至 期 末 已 預 支 金 額	承購管理費 率 (%)	額	度
一〇一年第一季						
UPS Capital H.K. Ltd.	USD 6,202 仟元	USD 4,300 仟元	USD 1,902 仟元	0.6-0.75	USD4,500 仟元	
	EUR 858 仟元	EUR 858 仟元	-	0.65		
永豐商業銀行	USD 847 仟元	-	USD 847 仟元	0.8	USD1,000 仟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						
UPS Capital H.K. Ltd.	USD 12,671 仟元	USD 9,124 仟元	USD 3,547 仟元	0.65-1	USD4,975 仟元及 EUR4,200 仟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銀行承擔。

九、存 貨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料	\$ 264,674	\$ 517,707
在 製 品	73,430	199,144
製 成 品	254,357	314,095
	<u>\$ 592,461</u>	<u>\$ 1,030,94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25,956仟元及81,503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715,563仟元及2,453,187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7,239仟元及21,506仟元。

十、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一)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完工比例法				
EE(五一)	\$ 169,109	\$ 153,477	\$ 15,632	\$ -
EE(四五)	253,047	214,325	38,722	-
AM	225,481	249,838	-	24,357

(接次頁)

(承前頁)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EE(四六)	\$ 531,181	\$ 534,903	\$ -	\$ 3,722
PX(一)	187,598	150,132	37,466	-
PX(二)	199,681	143,963	55,718	-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5%以上者)	<u>1,041,775</u>	<u>973,383</u>	<u>152,791</u>	<u>84,399</u>
	<u>2,607,872</u>	<u>2,420,021</u>	<u>300,329</u>	<u>112,478</u>
全部完工法				
GM	83,571	63,936	19,635	-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5%以上者)	<u>810,107</u>	<u>555,757</u>	<u>308,776</u>	<u>54,426</u>
	<u>893,678</u>	<u>619,693</u>	<u>328,411</u>	<u>54,426</u>
	<u>\$ 3,501,550</u>	<u>\$ 3,039,714</u>	<u>\$ 628,740</u>	<u>\$ 166,904</u>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完工比例法				
AK	\$ 111,594	\$ 96,752	\$ 14,842	\$ -
EE(五一)	161,441	153,477	7,964	-
EE(四五)	253,047	214,325	38,722	-
AM	220,429	203,328	17,101	-
EE(四六)	511,380	517,285	-	5,905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5%以上者)	<u>305,357</u>	<u>316,253</u>	<u>55,776</u>	<u>66,672</u>
	<u>1,563,248</u>	<u>1,501,420</u>	<u>134,405</u>	<u>72,577</u>
全部完工法				
KM	70,618	-	70,618	-
TA	48,938	-	48,938	-
TC	33,032	6,478	26,554	-
厂(二)	39,125	44,473	-	5,348
勺(二)	41,293	-	41,293	-
勺(五)	72,447	22,025	50,422	-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5%以上者)	<u>399,983</u>	<u>303,532</u>	<u>138,318</u>	<u>41,867</u>
	<u>705,436</u>	<u>376,508</u>	<u>376,143</u>	<u>47,215</u>
	<u>\$ 2,268,684</u>	<u>\$ 1,877,928</u>	<u>\$ 510,548</u>	<u>\$ 119,792</u>

(二) 重要長期工程合約（工程合約價款 100,000 仟元以上者）相關交易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程 (損) 益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不 含 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完 工 程 度		
完工比例法						
EE(五一)	\$171,865	\$121,824	101	98%	\$ 119,871	\$ 49,238
EE(四五)	259,673	242,597	101	97%	236,406	16,641
EE(四六)	531,329	391,000	101	99%	390,891	140,290
EE(四八)	105,743	87,700	101	99%	87,642	18,064
AM	255,028	154,056	101	88%	136,267	89,214
TS	108,750	68,219	101	76%	51,760	30,597
PX(-)	187,665	145,000	101	99%	144,989	42,609
PX(-)	179,954	149,600	101	99%	149,555	50,126
X	100,194	79,715	101	50%	39,609	10,053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程 (損) 益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不 含 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完 工 程 度		
完工比例法						
EE(五一)	\$171,865	\$121,824	100	94%	\$114,436	\$ 47,006
EE(五十)	367,472	312,351	100	8%	24,978	4,408
EE(四五)	259,673	242,597	100	97%	236,406	16,641
EE(四六)	531,329	390,581	100	96%	375,916	135,464
EE(四八)	105,743	75,326	100	80%	60,390	24,387
AK	115,947	110,927	100	96%	106,762	4,832
AM	255,028	154,056	100	86%	133,156	87,274
TS	115,331	92,265	100	6%	5,808	1,452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採全部完工法之重要長期工程合約價款皆未達 100,000 仟元以上者。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1,700	\$ 11,700
勝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24
友晁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I.P.A.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	15,190
	<u>\$ 26,700</u>	<u>\$ 31,814</u>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勝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議案，本合併公司已依實際投資成本及減資比例於九十九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10,076 仟元。

因有證據顯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勝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I.P.A.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下半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12 仟元及 12,602 仟元。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〇一年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一 季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885,175	\$ 2,332,616	\$ 4,062,449	\$ 68,366	\$ 633,476	\$ 2,020,169	\$10,002,251	
本期增加	-	3,404	451	688	9,391	294,621	308,555	
本期處分	-	-	(13,219)	(2,186)	(54)	(1,656)	(17,115)	
本期重分類	-	(164,307)	18,647	-	15,283	(33,556)	(163,933)	
換算調整數	-	(43,454)	(49,667)	(994)	(6,500)	30,024	(70,591)	
期末餘額	885,175	2,128,259	4,018,661	65,874	651,596	2,309,602	10,059,167	
<u>重估增值</u>								
期初餘額	306,760	-	-	-	-	-	306,760	
期末餘額	306,760	-	-	-	-	-	306,760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285,958	1,623,272	39,891	257,165	-	2,206,286	
折舊費用	-	27,581	117,725	2,061	24,626	-	171,993	
本期處分	-	-	-	(789)	(54)	-	(843)	
本期重分類	-	(6,993)	-	-	-	-	(6,993)	
換算調整數	-	(1,268)	(45,394)	(631)	(4,349)	-	(51,642)	
期末餘額	-	305,278	1,695,603	40,532	277,388	-	2,318,801	
<u>累計減損</u>								
期初餘額	-	-	-	-	-	-	-	
本期提列	-	-	-	-	-	-	-	
期末餘額	-	-	-	-	-	-	-	
期末淨額	\$ 1,191,935	\$ 1,822,981	\$ 2,323,058	\$ 25,342	\$ 374,208	\$ 2,309,602	\$ 8,047,126	

	一〇〇〇年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一 季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881,863	\$ 1,087,580	\$ 3,548,079	\$ 60,568	\$ 451,597	\$ 1,878,097	\$ 7,907,784	
本期增加	-	162	2,400	2,046	14,614	361,511	380,733	
本期處分	-	-	(14,390)	(1,777)	(4,350)	-	(20,517)	
本期重分類	-	585	(66,078)	4,580	45,262	(48,409)	(64,060)	
換算調整數	-	7,172	29,816	291	2,440	19,000	58,719	
期末餘額	881,863	1,095,499	3,499,827	65,708	509,563	2,210,199	8,262,659	
<u>重估增值</u>								
期初餘額	306,760	-	-	-	-	-	306,760	
期末餘額	306,760	-	-	-	-	-	306,760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206,217	1,175,463	37,951	177,299	-	1,596,930	
折舊費用	-	12,465	109,944	1,899	19,452	-	143,760	
本期處分	-	-	(14,078)	(1,777)	(4,328)	-	(20,183)	
換算調整數	-	693	1,787	(23)	1,989	-	4,446	
期末餘額	-	219,375	1,273,116	38,050	194,412	-	1,724,953	
<u>累計減損</u>								
期初餘額	-	-	-	-	-	-	-	
本期提列	-	-	177	-	58	-	235	
期末餘額	-	-	177	-	58	-	235	
期末淨額	\$ 1,188,623	\$ 876,124	\$ 2,226,534	\$ 27,658	\$ 315,093	\$ 2,210,199	\$ 6,844,231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825	\$ 8,516
利息資本化利率	2.389%	5.526%-5.76%

本合併公司持有之土地分別以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及八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公告現值辦理重估，重估增值總額分別為 278,374 仟元及 32,335 仟元（其中 3,948 仟元帳列閒置資產項下），扣除預計土地增值稅準備 131,151 仟元及 19,653 仟元後之餘額 147,223 仟元及 12,682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並未辦理資產重估。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合併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 9,197 仟元，已調整轉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上項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係本合併公司供出租使用之圓融大樓及高雄臨海工業區部分土地及房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32,711	\$ 241,902
本期重分類	-	165,557
換算調整數	-	(5,813)
期末餘額	<u>32,711</u>	<u>401,646</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257
本期重分類	-	6,993
換算調整數	-	(173)
期末餘額	<u>-</u>	<u>14,077</u>
期末淨額	<u>\$ 32,711</u>	<u>\$ 387,569</u>

	一〇〇一年第一季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32,711	\$ -	\$ 32,711
期末餘額	<u>32,711</u>	<u>-</u>	<u>32,71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u>-</u>	<u>-</u>	<u>-</u>
期末餘額	<u>-</u>	<u>-</u>	<u>-</u>
期末淨額	<u>\$ 32,711</u>	<u>\$ -</u>	<u>\$ 32,711</u>

截至一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承 租 人	租賃標的	租金之計算及 收取方式	存入保證金	未來五年應 收租金總額
萬邦置業等公司	圓融大樓	依各簽訂之租 約規定計算	\$ 2,212	\$36,779

一〇〇一年及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上項出租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閒置資產

	一〇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土 地	\$ 2,017	\$ 2,017
土地—重估增值	3,948	3,948
房屋設備—淨值	24,713	18,431
機器設備—淨值	17,214	7,980
其他設備—淨值	1,189	189
累計減損	(25,075)	(8,287)
	<u>\$ 24,006</u>	<u>\$ 24,278</u>

(三) 催收款

	一〇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326,192	\$ 31,723
減：備抵呆帳	(326,192)	(31,723)
	<u>\$ -</u>	<u>\$ -</u>

(四) 存出保證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料保證金	\$ 1,628,971	\$ 1,656,079
其他	85,507	49,628
	<u>\$ 1,714,478</u>	<u>\$ 1,705,707</u>

十四、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銀行週轉借款	\$ 2,012,864	\$ 749,400
台灣銀行等六行庫聯貸		
案一乙項借款	120,000	200,000
	<u>\$ 2,132,864</u>	<u>\$ 949,400</u>

本合併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提供開立存出保證票據及提供固定資產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及二七。

十五、應付公司債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98年4月28日第四次發行國內 無擔保公司債800,000仟元， 期間3年，票面利率為零。	\$ 156,100	\$ 472,200
減：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折價	-	(16,85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6,100)	(455,348)
	<u>\$ -</u>	<u>\$ -</u>

因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一年內可執行贖賣回權，故相關負債全數轉列為流動負債。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按票面總額800,000仟元，發行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至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0 元，惟遇有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行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具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換權價格為 20.1 元。
- (二)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 1.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 (三)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4.04%）贖回。
- (四)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台灣廣運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 (五)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台灣廣運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台灣廣運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

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台灣廣運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認列為負債項目（請參閱附註五）。

十六、長期借款

(一) 台灣廣運公司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南港分行(一)		
借款總額 88,000 仟元，浮動利率 2.695%。自 93 年 11 月 29 日至 108 年 11 月 29 日。自 97 年 2 月 28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月付。	\$ 56,720	\$ 64,080
台灣銀行南港分行(二)		
借款總額 360,000 仟元，浮動利率 2.73%。借款期間自 94 年 6 月 28 日至 109 年 6 月 28 日。自 97 年 9 月 28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月付。	247,500	277,500
台灣工業銀行營業部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浮動利率 2.4185%。借款期間自 100 年 3 月 22 日至 102 年 3 月 22 日。自 101 年 3 月 22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月付。	80,000	100,000
上海儲蓄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浮動利率 2.375%。借款期間自 99 年 12 月 24 日至 102 年 12 月 24 日。自 101 年 3 月 24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償還，利息月付。	87,500	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一)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125%。借款期間自 97 年 5 月 15 日至 100 年 5 月 15 日。自 98 年 8 月 15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償還，利息月付。	\$ -	\$ 12,5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二) 借款總額 158,400 仟元，浮動 利率 2.045%，借款期間自 97 年 7 月 30 日至 112 年 7 月 30 日。自 100 年 10 月 30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月付。	151,800	158,400
華南銀行 借款總額 54,000 仟元，浮動利 率 2.51%，借款期間自 97 年 12 月 29 日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自 100 年 1 月 29 日起， 每月償還，利息月付。	49,528	53,11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 2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095%。借款期間自 99 年 12 月 24 日至 102 年 12 月 24 日。自 101 年 3 月 24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償還，利息月付。	175,000	2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28%。借款期間自 99 年 12 月 24 日至 101 年 12 月 24 日。2 年到期一次償 還，利息月付。	60,000	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安泰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 2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36%。借款期間自 101 年 3 月 6 日至 104 年 3 月 6 日。自 102 年 7 月 6 日起， 每三個月一期，分 8 期償 還，利息月付。	\$ 200,000	\$ 20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1.626%。借款期間自 99 年 12 月 24 日至 101 年 6 月 22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 還，利息月付。	-	100,000
彰化銀行		
借款總額 30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565%，借款期間自 98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 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償 還，利息月付。	<u>75,000</u> 1,183,048	<u>225,000</u> 1,590,59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19,246</u>) <u>\$ 763,802</u>	(<u>267,578</u>) <u>\$ 1,323,012</u>

本合併公司為提供作為備償及額度擔保，所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二七。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二六。

(二) 太極能源公司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等六行庫聯貸案	\$ 717,546	\$ 1,195,707
上海儲蓄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 250,000 仟元，浮動 利率 2.375%，借款期間自 100 年 9 月 16 日至 105 年 7 月 15 日。自 101 年 1 月 16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償還，利息月付。	236,840	-
台灣銀行南港分行		
借款總額 433,500 仟元，浮動 利率 2.33%。借款期間自 100 年 6 月 10 日至 104 年 6 月 10 日。自 100 年 12 月 10 日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8 期 償還，利息月付。	379,313	-
	1,333,699	1,195,70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41,015)	(480,000)
	<u>\$ 692,684</u>	<u>\$ 715,707</u>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劃，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擔保借款合同如下：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八日與台灣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2,3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以下簡稱二十三億聯貸案），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甲 項	\$ 1,300,000	\$ 1,3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97 年 7 月 25 日起 算五年	2.9757%	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二 年之日償還第一期 款，嗣後每六個月為一 期，共七期，平均攤還 未清償本金餘額。
乙 項	200,000	200,000	自首次借款日起 算五年	2.9757%	該次動用之到期日屆滿 一次償還。（列為短期 借款，詳附註十四）
丙 項	<u>800,000</u>	<u>380,000</u>	自首次借款日起 算五年	2.9757%	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二 年之日償還第一期 款，嗣後每六個月為一 期，共分七期，平均攤 還未清償本金餘額。
	<u>\$ 2,300,000</u>	<u>\$ 1,880,000</u>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依約提供中壢廠之機器設備作為聯貸案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六。

在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之聯貸案法人保證人，即最終母公司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至九十八年度上半年度止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惟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向銀行申請豁免修改為至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並免予檢視九十九年度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自九十八年度下半年度起之年度及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亦於九十八年度向銀行申請豁免，修改為自九十九年度起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惟續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向銀行申請豁免，免予檢視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並放寬九十九年度流動比率及有形淨值之規定，自一〇〇〇年度起恢復原合約規定。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已於一〇〇〇年上半年度向銀行申請豁免，免予檢視一〇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流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之規定，另一〇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符合以下財務比率與規定尚無違約責任發生：

1. 負債比率（總負債／淨值）不得高於 120%；
2.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 3,000,000 仟元。

另一〇一一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除需維持上述財務比率與規定，亦應恢復下列規定：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四倍。

(三) 廣運機電公司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借款總額美金 3,000 仟元，浮 動利率 3.34%。借款期間自 99 年 1 月 29 日至 102 年 1 月 29 日。自 99 年 4 月 29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12 期償還本息。	\$ 29,515	\$ 58,791
上海儲蓄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美金 5,000 仟元，浮 動利率 3.01%。借款期間自 99 年 2 月 23 日至 102 年 2 月 23 日。自 99 年 9 月 23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10 期平均攤還本金。	59,030	117,58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美金 6,000 仟元，浮 動利率 2.9494%。借款期間 自 99 年 3 月 4 日至 102 年 3 月 4 日。自 100 年 3 月 23 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 9 期平均攤還本金。	78,706	156,777
中國農業銀行園區支行		
借款總額人民幣 179,000 仟 元，浮動利率 6.9%。借款期 間自 99 年 2 月 2 日至 105 年 2 月 29 日。利息每季末月 20 日支付一次，本金於 2013 年至 2015 年分年攤還。	<u>576,764</u> 744,015	<u>551,471</u> 884,62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67,251</u>)	(<u>166,575</u>)
	<u>\$ 576,764</u>	<u>\$ 718,046</u>

十七、員工退休金

(一) 本合併公司之廣運蘇州公司、皇品電子公司、廣運天津公司、廣運機電公司、廣運科技公司、廣運福清公司、太極昆山公司、B.V.I.—廣運國際公司、B.V.I.—廣運通訊公司、SAMOA—太極科技公司、廣運越南公司、富本公司及廣愛昆山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

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

(二) 本合併之台灣廣運公司、太極能源公司、金運公司及辰星通訊公司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386 仟元及 7,85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6 仟元及 1,152 仟元。

十八、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合併公司與營建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一年後	合計
資產	\$ 675,221	\$ 342,209	\$ 1,017,430
負債	800,362	94,336	894,698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一年後	合計
資產	\$ 982,932	\$ 177,490	\$ 1,160,422
負債	681,282	72,577	753,859

十九、股東權益

普通股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4,02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402,000 仟股。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分別為 2,546,112 仟元及 2,180,052 仟元，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因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 20,548 仟元，而一〇一年

第一季股本無增減變動，故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分別為 2,546,112 仟元及 2,200,600 仟元，分為普通股 254,611 仟股及 220,060 仟股。另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新股包含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0,548 仟元，依法得先發行新股後辦理更變登記。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及九十八年四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為股本 167,462 仟元。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歷年來各式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中有關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設立股本	\$ 1,000
現金增資	1,110,740
盈餘轉增資	846,696
員工紅利轉增資	7,859
合併增資	1,2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45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400,102
庫藏股減資	(48,000)
	<u>\$ 2,546,112</u>

資本公積

台灣廣運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一) 台灣廣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各不低於分配數之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台灣廣運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因一〇一年第一季為稅後淨損，故本期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酬勞。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 16,544 仟元及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 3,309 仟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於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紅利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台灣廣運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台灣廣運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225	\$ -	\$ -
現金股利	-	221,526	-	1.0

台灣廣運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	\$ -	\$ 25,000	\$ -
董監酬勞	-	-	5,000	-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25,000	\$ 5,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20,902	4,180
	<u>\$ -</u>	<u>\$ -</u>	<u>\$ 4,098</u>	<u>\$ 820</u>

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考量公司章程規定及激勵員工效果，已分別調整於一〇〇年度第一季之損益。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決議以資本公積110,763仟元轉增資，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七月十一日核准申報生效，並於一〇〇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一日為除權基準日。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廣運蘇州公司、皇品電子公司、廣運天津公司、廣運機電公司、廣運科技公司、太極昆山公司、廣運福清公司及廣愛昆山公司每年度合計決算所得利潤，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後，按董事會決議確定之比例，提撥企業發展基金、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金。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之利潤，經董事會確定。

(三) 太極能源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各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太極能源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故股東紅利之金額、種類及比率，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一〇一年第一季因為稅後淨損，並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一〇〇年第一季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446仟元及861仟元，係依章程所定之最低成數為基礎，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8%及5%計算。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太極能源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召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76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17,592	-	-
現金股利	-	60,375	-	0.5
股票股利	-	120,750	-	1.0

太極能源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九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	\$ -	\$ 46,590	\$ -
董監酬勞	-	-	9,318	-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46,590	\$ 9,31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46,590	9,318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務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未有差異。

太極能源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並擬議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17,592 仟元。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太極能源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金運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免繼續提撥，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各不低於分配數之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金運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1,580仟元及4,322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32仟元及1,729仟元，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5%及2%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發放紅利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金運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舉行股東會，決議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另因金運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十一日設立，故無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u>盈 餘 分 配 案</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 十 九 年 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6,211	\$ -
現金股利	55,000	0.5

金運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現 金 紅 利</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股 票 紅 利</u>
員工紅利	\$ 3,000	\$ -
董監酬勞	1,200	-

	<u>九 十 九 年 度</u> <u>員 工 紅 利</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董 監 酬 勞</u>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000	\$ 1,2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106</u>	<u>1,242</u>
	(<u>\$ 106</u>)	(<u>\$ 42</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考量公司章程規定，已調整於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另金運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決議以資本公積55,000 仟元轉增資，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七月十四日核准申報生效，並於一〇〇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於一〇〇年八月五日為除權基準日。

金運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本期係為稅後淨損，故不擬發放，並依法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金運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五) 辰星通訊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各不低於分配數之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辰星通訊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辰星通訊公司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為稅後淨損，故並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	一〇〇	季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依持股比例認列	合計
期初餘額	\$ 3,716	(\$ 2,379)	\$ 1,33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24,396	(20)	24,376
轉列損益項目	(580)	-	(580)
期末餘額	<u>\$ 27,532</u>	<u>(\$ 2,399)</u>	<u>\$ 25,133</u>

	一〇一	一〇〇	季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依持股比例認列	合計
期初餘額	\$ 32,935	(\$ 2,198)	\$ 30,73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7,941)	161	(7,780)
轉列損益項目	(59)	-	(59)
期末餘額	<u>\$ 24,935</u>	<u>(\$ 2,037)</u>	<u>\$ 22,898</u>

換算調整數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	一〇〇
	年第一季	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188,124	\$ 17,63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87,703)	28,787
期末餘額	<u>\$100,421</u>	<u>\$ 46,426</u>

二十、庫藏股票

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一〇一年第一季 轉讓股份予員工	<u>5,000</u>	<u>-</u>	<u>-</u>	<u>5,000</u>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庫藏股票之情事。

本合併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所得稅

(一) 各合併個體所得稅(利益)費用、應付(退)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稅 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 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 負債—非流動
台灣廣運公司	\$ 5	\$ 8,478	\$ 13,251	\$ -
太極能源公司	7,249	8,271	55,803	-
太極昆山公司	(75)	60	-	-
廣運機電公司	(13,836)	-	7,590	-
金運科技公司	13,924	19,807	-	31,105
廣運科技公司	5,396	-	-	-
	<u>\$ 12,663</u>	<u>\$ 36,616</u>	<u>\$ 76,644</u>	<u>\$ 31,105</u>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稅 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 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 負債—非流動
台灣廣運公司	\$ 11,113	\$ 10,693	\$ -	\$ 20,795
太極能源公司	6,455	4,090	70,032	-
太極昆山公司	(622)	-	1,778	-
廣運機電公司	1,403	-	-	-
金運科技公司	13,508	8,619	-	23,182
廣運科技公司	6,280	-	-	-
	<u>\$ 38,137</u>	<u>\$ 23,402</u>	<u>\$ 71,810</u>	<u>\$ 43,977</u>

(二)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30,090)	\$ 62,26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621	(28,316)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呆帳損失	2,181	297
權益法評價之投資 利益	(8,647)	(7,45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83)	(\$ 9,307)
未實現存貨(回升利 益)跌價損失	(7,547)	3,08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603)	10,080
其他	21,017	(2,250)
五年免稅所得額	-	(6,334)
減：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26,223	4,52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6,3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90
當期所得稅	8,072	33,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01	1,418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	(20,649)	3,658
備抵評價調整	33,604	-
虧損扣抵	(13,365)	-
所得稅費用	<u>\$ 12,663</u>	<u>\$ 38,137</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流 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2,076	\$ 12,878
備抵呆帳	58,411	2,79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39)	2,62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5,815	3,459
投資抵減	41,175	2,28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虧損扣抵	\$ -	\$ -
其他	<u>7,703</u>	<u>2,849</u>
	133,741	26,891
減：備抵評價	<u>(97,125)</u>	<u>(3,489)</u>
	<u>\$ 36,616</u>	<u>\$ 23,402</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 益	(\$ 21,032)	\$ -
未實現減損損失	-	2,583
投資抵減	26,313	67,488
虧損扣抵	138,348	33,464
退休金認列差異	8,805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48,529	-
其他	444	2,095
換算調整數	<u>(13,285)</u>	<u>2,227</u>
	188,122	107,857
減：備抵評價	<u>(111,478)</u>	<u>(36,047)</u>
	<u>\$ 76,644</u>	<u>\$ 71,81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認列差異	\$ 1,652	\$ 10,266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27,717)	(75,39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7,437	32,339
虧損扣抵	-	2,073
換算調整數	<u>(12,477)</u>	<u>(11,184)</u>
	(31,105)	(41,904)
減：備抵評價	<u>-</u>	<u>(2,073)</u>
	<u>(\$ 31,105)</u>	<u>(\$ 43,977)</u>

(四) 相關資訊

台灣廣運公司

1. 台灣廣運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台灣廣運公司九十五年度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705025930 號函核准，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惟自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割基準日起，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畫，已全數分割轉入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2,224</u>)	<u>743,595</u>
	(<u>\$ 12,224</u>)	<u>\$743,595</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80,218 仟元及 108,554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8.15% (預計) 及 20.91%。

依所得稅法規定，台灣廣運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台灣廣運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太極能源公司

1.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 級條例	機器設備	\$ 40,909	\$ 32,722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8,453	8,453	一〇一
	機器設備	1,160	1,160	一〇二
	研究發展支出	<u>25,153</u>	<u>25,153</u>	一〇二
		<u>\$ 75,675</u>	<u>\$ 67,488</u>	

2.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可抵減金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 77,120	\$ 77,120	一一〇
<u>13,364</u>	<u>13,364</u>	一一一
<u>\$ 90,484</u>	<u>\$ 90,484</u>	

3. 太極能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4. 太極能源公司九十六年度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九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証電字第09600881440號函核准，並自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未分配盈餘

太極能源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始成立，因此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2)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31,109</u>	<u>\$ 3,449</u>

(3) 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九十九年度預計之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為 11.64%。

(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金運公司

1. 台灣廣運公司九十五年度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705025930 號函核准，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惟自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割基準日起，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已全數分割轉入金運公司。
2. 金運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成立，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尚無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金運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始成立，因此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2,677 仟元及 8 仟元。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5.86%；一〇〇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金運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辰星通訊公司

1. 辰星通訊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辰星通訊公司於九十三年始成立，故未有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 0 元。

大陸各子公司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廣運機電公司	\$ 30,198	一〇五年
太極昆山公司	17,666	一〇五年
	<u>\$ 47,864</u>	

廣運越南公司

廣運越南公司依據越南「越南企業營所得稅法」規定，在前十年每年應將公司的總利潤的 10% 所得稅繳納給政府。超過稅金優惠期間，每年公司應繳納總收入的 28%。公司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自獲利年度起前兩年免繳企業所得稅，後五年減半繳納。廣運越南公司目前尚未獲利，故不需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廣運越南公司尚為累積虧損，故無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二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3,888	\$ 79,699	\$253,587	\$195,670	\$ 74,947	\$270,617
退休金	4,987	2,865	7,852	8,549	5,365	13,914
員工保險費	19,813	7,116	26,929	8,987	3,150	12,137
其他用人費用	7,014	1,399	8,413	8,022	1,918	9,940
	<u>\$205,702</u>	<u>\$ 91,079</u>	<u>\$296,781</u>	<u>\$221,228</u>	<u>\$ 85,380</u>	<u>\$306,608</u>
折舊費用(註)	<u>\$139,941</u>	<u>\$ 33,168</u>	<u>\$173,109</u>	<u>\$138,774</u>	<u>\$ 4,986</u>	<u>\$143,760</u>
攤銷費用	<u>\$ 2,698</u>	<u>\$ 2,741</u>	<u>\$ 5,439</u>	<u>\$ 4,651</u>	<u>\$ 2,382</u>	<u>\$ 7,033</u>

註：係含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二三、母公司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淨損)盈餘				
本期淨(損)利	<u>(\$ 0.27)</u>	<u>(\$ 0.27)</u>	<u>\$ 0.83</u>	<u>\$ 0.79</u>
稀釋每股(淨損)盈餘				
本期淨(損)利	<u>(\$ 0.27)</u>	<u>(\$ 0.27)</u>	<u>\$ 0.77</u>	<u>\$ 0.72</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年	第		一	季		
	○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淨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損	<u>(\$67,597)</u>	<u>(\$ 67,602)</u>							
基本每股淨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67,597)	(\$ 67,602)	249,611		(\$ 0.27)	(\$ 0.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						
稀釋每股淨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67,597)</u>	<u>(\$ 67,602)</u>	<u>249,611</u>		<u>(\$ 0.27)</u>	<u>(\$ 0.27)</u>			

	一		年	第		一	季		
	○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盈餘	<u>\$190,246</u>	<u>\$179,133</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盈餘	\$190,246	\$179,133	227,924		\$ 0.83	\$ 0.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國內第四次擔保可									
轉換公司債	4,547	3,774	24,691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62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194,793</u>	<u>\$182,907</u>	<u>253,238</u>		<u>\$ 0.77</u>	<u>\$ 0.72</u>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

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82 元及 0.76 元減少為 0.79 元及 0.72 元。

二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除下列項目外，其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當。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26,700	\$ -	\$ 31,814	\$ -
負 債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3,260,762	3,262,105	3,670,918	3,671,714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487	\$ 159,183	\$ 407,06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50,123	876,468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18,301	151,034

(四) 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及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11,682 仟元及 44,990 仟元。

(五)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49,593 仟元。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匯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8,301 仟元及 1,44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07,062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合併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係屬嵌入債權人以債券轉換股票權、發行人贖回債券及債權人賣回債券權等三種衍生性商品所組合而成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之變動雖受長、短期利率波動之影響，惟仍以本合併公司股價之波動佔絕大部分。此項股票市場之風險。本合併公司藉由發行人贖回債券權之行使以限定其上限。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及組合式選擇權即在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合併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53,936 仟元。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台灣廣運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茄鎰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台灣廣運公司負責人之配偶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台灣廣運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台灣廣運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中實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台灣廣運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博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一親等關係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 ○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377	-	\$ 2,400	-

上述與關係人間進貨其交易條件及授信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 ○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各該 交易餘 額 %	金 額	佔各該 交易餘 額 %
(1) 應付帳款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1,129	-	\$ 2,655	-
(2) 存入保證金				
中實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60	-	\$ 60	-
(3) 預付款項				
博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3	-	\$ -	-
(4) 應付費用				
高騰股份有限公司	\$ 48	-	\$ -	-

3. 租金收入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租 金 收 入
中實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100.08.01~101.07.31		議 價	\$ 20	\$ 60

一	○	○	年	第	一	季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租 金 收 入
中實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99.08.01~100.07.31		議 價	\$ 20	\$ 60

4. 租金費用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租 金 費 用
茄錡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21號	98.01.01~107.12.31		議 價	\$ 196	\$ 587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大路12號	98.01.01~107.12.31		議 價	186	558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5樓	99.01.01~101.12.31		議 價	398	1,194

一	○	○	年	第	一	季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	期	租金決定	月租	租金費用
茄鎰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 21 號	98.01.01~107.12.31		議價	\$ 196	\$ 587
龍子工業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大路 12 號	98.01.01~107.12.31		議價	186	558
順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 97 號 5 樓	99.01.01~101.12.31		議價	398	1,194

5. 其他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關係人名稱	估各該該交易餘額%	估各該該交易餘額%
營業費用		金額	金額
其他費用	中實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804	\$ -

(三) 財產交易

本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對博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建造及購置設備而產生之承諾金額為 3,778 仟元，已支付 2,793 仟元。

二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合併公司已提供作為各項借款額度及工程履約保證等之擔保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流動（活存）	\$ 36,621	\$ 14,701
固定資產		
土地—成本	885,175	881,863
—重估增值	306,760	306,760
房屋設備	1,300,141	343,612
機器設備	1,150,554	338,823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387,568	32,711
閒置資產	5,965	5,965
存出保證金	1,631,897	1,661,42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定存）	269,615	247,671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191,521	-
	<u>\$ 6,165,817</u>	<u>\$ 3,833,528</u>

二七、重大承諾或有負債及期後事項

- (一) 本合併公司為借款、採購及保固而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計 1,302,523 仟元；另本合併公司因工程保固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計美金 632 仟元。
- (二) 本合併公司承接工程個案情形，請參閱附註十。
- (三) 1.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九日與 MEMC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 MEMC) 簽訂購料協議，依該協議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自九十七年九月一日起至一〇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將向 MEMC 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34 億元之太陽能矽晶圓。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部分保證金美元 50,758 仟元 (折合新台幣約 1,628,971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依據該合約，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在合約存續期間，每年需再提供履約保證金，金額約美金 10,500 仟元至 66,500 仟元 (折合新台幣約 309,855 仟元至 1,962,415 仟元)，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與 MEMC 議定於九十八年九月開始以市價採購矽晶片。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另與 MEMC 於合約中明訂提供不退回之保證金計美金 3,000 仟元 (折合新台幣 91,249 仟元) 予 MEMC 拓建廠房以確保供貨料源，帳列遞延費用項下，以實際進貨佔合約訂定之應進貨總額比重攤銷，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攤銷後新台幣餘額為 79,751 仟元。

另於九十八年至一〇一年間，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需提供 MEMC 年報及半年報等財務報表予以檢視財務狀況，財務狀況規定如下：

- (1)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不得低於 100%；
- (2) 財務槓桿比率 (負債 / 淨值) 不得高於 100%；

(3)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各年度分別不得低於下列金額

幣別：美金仟元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u>\$ 341,494</u>	<u>\$ 372,712</u>	<u>\$ 403,930</u>

如未達上述財務狀況保證之要求，MEMC 將要求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增加提供保證數額。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與 MEMC 於九十九年八月十八日訂定增補協議，說明雙方上述於九十七年七月九日簽訂之購料協議情形如下：

- (1) 雙方所簽的合約條款，與其他太陽能產業客戶，尚無不同。
- (2) 太極能源公司應盡力向 MEMC 進貨，以符合合約之要求。
- (3) 雙方交易依循市價價格。
- (4) 雙方目前並無訴訟糾紛。

2.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九十六年九月與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美晶）簽訂矽晶片購料合約，雙方約定分別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及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每年分別依合約規定之數量及價格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44,388 仟元及歐元 85,518 仟元之太陽能矽晶圓，交付完畢止。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合約規定期間分期預付購料款共計歐元 7,470 仟元予該供應商，預付款項不可退回，供應商保證供應約定數量原料予太極能源公司。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已支付尚未進貨預付貨款分別帳列預付款項 83,786 仟元及其他資產 270,553 仟元。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與中美晶於九十九年十月二十日訂定增補協議，說明雙方上述於九十六年九月簽訂之購料協議情形如下：

- (1) 雙方所簽的合約條款，與其他太陽能產業客戶，尚無不同。

- (2) 太極能源公司應盡力向中美晶進貨，以符合合約之要求。
- (3) 雙方交易依循市價價格。
- (4) 雙方目前並無訴訟糾紛。

(四) 長期銷售合約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與數家客戶簽訂太陽能電池銷售合約，太極能源公司需於九十七年十月至一〇一年間依合約約定之數量及價格銷售太陽能電池予他公司，銷售合約約定，他公司需預付一定比例之貨款予太極能源公司。另部分銷售合約約定，他公司須提供一定比例之訂金予太極能源公司，該訂金可以現金、不可撤銷之信用狀等方式為之。

(五) 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建造及購置未完工程及設備而產生之承諾金額為 237,105 仟元，其中已支付 97,315 仟元。

(六) 本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開立 Stand by LC 金額為美金 7,000 仟元；另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歐元 769 仟元、美金 308 仟元及日圓 134,000 仟元。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一) 本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皆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5,084	29.51	\$ 1,035,329	\$ 77,126	29.4	\$ 2,267,513
歐元	1,047	39.41	41,262	2,180	41.71	90,933
日圓	55,530	0.359	19,935	1,210	0.355	429
越盾	18,581,308	0.00137	25,456	12,454,951	0.0014	16,939
人民幣	189,665	4.685	888,581	282,049	4.4835	1,264,568
<u>非貨幣性項目</u>						
越盾	3,602,393	0.00137	4,935	1,024,260	0.0014	1,393
人民幣	11,810	4.685	55,330	31,570	4.4835	141,5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8,985	29.51	855,347	48,257	29.4	1,427,563
歐元	611	39.41	24,080	2,816	41.71	117,451
日圓	411,396	0.359	147,691	398,336	0.355	141,409
越盾	1,080,753	0.00137	1,481	579,807	0.0014	789
人民幣	298,780	4.685	1,399,784	209,601	4.4835	939,748

二九、其 他

- (一)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昆山公司九十七年於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設廠製造太陽能電池，該區管理委員會為提供優惠之投資條件並考慮到本合併公司之投資情況，以及所取得土地使用權之地質情況，同意一次性補助基礎建設費 155,756 仟元，並依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五十年分年攤銷，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攤銷後餘額為 143,066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
- (二) 本合併公司之台灣廣運公司委託太極能源公司建造之台南學甲廠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已於九十九年七月完成驗收，並獲得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款 125,235 仟元，並依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經濟效益年限十六年分年攤銷，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攤銷後餘額為 112,189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
- (三) 本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建造桃園中壢廠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已於一〇〇年十月完成驗收，並獲得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款 76,616 仟元，並依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經濟效益年限十六年分年攤銷，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攤銷後餘額為 74,621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

三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〇		一		年		第		一		季
	自 動 化 1	自 動 化 2	太 陽 能 發 電 系 統 及 零 組 件	太 陽 能 電 池	O E M 1	O E M 2	O D M	其 他	潤 銷 及 消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售收入	\$ 305,113	\$ 47,094	\$ -	\$ 948,725	\$ 268,458	\$ 154,224	\$ 75,088	\$ 13,495	\$ -	\$ 1,812,197	
部門間銷售收入	47,894	9	-	7,355	-	-	-	-	(55,258)	73,186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收入	4,439	8,726	-	4,849	725	7,440	8,755	38,252	-	-	
部門間其他收入	23,265	1,110	-	-	-	-	-	-	(24,375)	-	
收入合計	\$ 380,711	\$ 56,939	\$ -	\$ 960,929	\$ 269,183	\$ 161,664	\$ 83,843	\$ 51,747	\$ 79,633	\$ 1,885,383	
部門損益	\$ 1,087	(\$ 48,605)	(\$ 3,486)	(\$ 96,502)	(\$ 31,200)	\$ 41,620	\$ 486	(\$ 3,201)	\$ 31,638	(\$ 108,163)	
其他未分配金額 (除機電、料 技外其他大陸子公司十辰 星)										(21,019)	
其他收入										17,484	
本期稅前損益										(\$ 111,698)	
其他重大項目											
利息收入	\$ 631	\$ 40	\$ -	\$ 1,243	\$ -	\$ 1,992	\$ -	\$ 1,915	(\$ 2,286)	\$ 3,535	
利息費用	\$ 9,394	\$ 16,053	\$ -	\$ 18,904	\$ -	\$ 124	\$ -	\$ 85	(\$ 2,731)	\$ 41,829	
折舊及攤銷	\$ 15,060	\$ 16,805	\$ 3,506	\$ 102,157	\$ 25,716	\$ 27,278	\$ 380	\$ 2,389	(\$ 14,743)	\$ 178,548	
資 產											
應報部門資產	\$ 9,275,674	\$ 2,007,363	\$ 62,414	\$ 7,612,028	\$ 721,855	\$ 1,502,662	\$ 34,456	\$ 475,205	(\$ 7,151,768)	\$14,539,889	
其他未分配金額										550,1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6,532	
其他資產										\$16,339,804	
企業資產總計											

	一		○		○		年		第		一		季	
	自 動 化 1	自 動 化 2	太 陽 能 發 電 系 統 及 零 組 件	太 陽 能 電 池	O E M 1	O E M 2	O D M	其 他	調 節 及 消 除	合 計	其 他	調 節 及 消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 190,098	\$ 127,959	\$ 75,921	\$ 1,497,702	\$ 599,487	\$ 136,791	\$ 156,115	\$ 1,049	\$ -	\$ 2,785,122				
部門間銷貨收入	271,861			37,245	62,712				(371,818)	-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收入	239,101	4,251	(19)	18,167	3,632		2,605	17,665	(130,103)	157,361				
收入合計	\$ 701,060	\$ 132,210	\$ 75,902	\$ 1,553,114	\$ 665,831	\$ 139,396	\$ 158,177	\$ 18,714	\$ 501,921	\$ 2,942,483				
部門損益	\$ 206,458	(\$ 12,070)	(\$ 12,634)	\$ 53,691	\$ 36,704	\$ 49,700	\$ 11,128	\$ 11,010	(\$ 109,284)	\$ 234,703				
其他未分配金額 (除機電、料 技外其他大陸子公司十辰 星)													(1,348)	
其他企業費用													7,844	
其他收入													\$ 241,199	
本期稅前損益														
其他重大項目														
利息收入	\$ 357	\$ 1,912	\$ -	\$ 1,033	\$ -	\$ 186	\$ -	\$ 1,956	(\$ 2,503)	\$ 2,941				
利息費用	\$ 13,897	\$ 4,138	\$ -	\$ 11,010	\$ 1,363	\$ -	\$ -	\$ 1	(\$ 2,503)	\$ 27,946				
折舊及攤銷	\$ 12,363	\$ 4,988	\$ 1,810	\$ 75,658	\$ 32,683	\$ 24,354	\$ 286	\$ 3,550	(\$ 4,899)	\$ 150,793				
資產														
應報導部門資產	\$ 9,792,556	\$ 1,823,182	\$ 153,635	\$ 6,397,811	\$ 943,471	\$ 1,441,213	\$ 39,220	\$ 430,943	(\$ 6,178,696)	\$ 14,843,335				
其他未分配金額													155,0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2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8,356	
其他資產													\$ 16,361,929	
企業資產總計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

三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合併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處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處及資訊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處及稽核室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財務處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處	依照專案規畫時程持續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處、資訊部及稽核室	依照專案規畫時程持續進行中

(二)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本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在建工程	\$ 772,204	\$ 35,124	\$ 807,328	附註三二(二) 5.(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848	(48,848)	-	附註三二(二) 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212	(34,212)	-	附註三二(二) 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726	34,212	126,938	附註三二(二) 5.(8)
預付款項	364,489	21,859	386,348	附註三二(二) 5.(6)、(7)
固定資產淨額	8,102,725	(832,999)	7,269,726	附註三二(二) 5.(5)、(7)、(11)
遞延退休金成本	5,177	(5,177)	-	附註三二(二) 5.(3)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	\$ -	\$ 234,645	\$ 234,645	附註三二(二) 5.(11)
土地使用權	219,070	(219,070)	-	附註三二(二) 5.(6)
長期預付租金	-	203,321	203,321	附註三二(二) 5.(6)、(7)
出租資產	267,356	(267,356)	-	附註三二(二) 5.(11)
閒置資產	24,736	(24,736)	-	附註三二(二) 5.(11)
遞延費用	123,751	(123,751)	-	附註三二(二) 5.(7)
其他無形資產	2,502	13,761	16,263	附註三二(二)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509	12,671	56,180	附註三二(二) 5.(1)、(2)、(3)、 (12)
預付款項—非流動	-	994,326	994,326	附註三二(二) 5.(5)、(7)
<u>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5	(15)	-	附註三二(二) 5.(1)
其他應付款	145,388	2,640	148,028	附註三二(二) 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234	31,729	97,963	附註三二(二) 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1,607	(141,607)	-	附註三二(二) 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811	143,692	175,503	附註三二(二) 5.(1)、(12)、(13)
<u>權益</u>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33,531	(133,531)	-	附註三二(二) 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8,124	(188,124)	-	附註三二(二) 5.(9)及(三)
特別盈餘公積	-	345,904	345,904	附註三二(三)
保留盈餘	55,378	91,360	146,738	附註三二(二) 5.(2)、(3)、(4)、 (10)、(12)及 (三)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7,180	(157,780)	-	附註三二(三)
少數股權	1,886,789	(1,098)	1,885,691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國一般公認		I F R S s	說 明
	會 計 原 則	影 響 金 額		
在建工程	\$ 628,740	\$ 69,243	\$ 697,983	附註三二(二) 5.(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616	(36,616)	-	附註三二(二) 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00	(26,700)	-	附註三二(二) 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16,234	26,700	142,934	附註三二(二) 5.(8)
預付款項	373,742	21,795	395,537	附註三二(二) 5.(6)、(7)
固定資產淨額	8,047,126	(851,546)	7,195,580	附註三二(二) 5.(5)、(7)、(11)
遞延退休金成本	5,177	(5,177)	-	附註三二(二) 5.(3)
投資性不動產	-	387,569	387,569	附註三二(二) 5.(11)
土地使用權	212,811	(212,811)	-	附註三二(二) 5.(6)
長期預付租金	-	196,967	196,967	附註三二(二) 5.(6)、(7)
出租資產	420,280	(420,280)	-	附註三二(二) 5.(11)
閒置資產	24,006	(24,006)	-	附註三二(二) 5.(11)
遞延費用	121,660	(121,660)	-	附註三二(二) 5.(7)
其他無形資產	2,402	12,332	14,734	附註三二(二)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	76,644	300	76,944	附註三二(二) 5.(1)、(2)、(3)、 (12)
預付款項—非流動	-	1,011,640	1,011,640	附註三二(二) 5.(5)、(7)
<u>負 債</u>				
其他應付款	78,820	2,178	80,998	附註三二(二) 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695	31,363	98,058	附註三二(二) 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1,607	(141,607)	-	附註三二(二) 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動	31,105	143,679	174,784	附註三二(二) 5.(1)、(12)、 (13)
<u>權 益</u>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21,663	(221,663)	-	附註三二(二) 5.(4)
資本公積—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	88,132	88,13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0,421	(188,124)	(87,703)	附註三二(二) 5.(9)及(三)
特別盈餘公積	-	345,904	345,904	附註三二(三)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保留盈餘	(\$ 12,224)	\$ 126,169	\$ 113,945	附註三二(二) 5.(2)、(3)、(4)、 (10)、(12)及 (三)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7,180	(157,780)	-	附註三二(三)
少數股權	1,869,767	(1,101)	1,868,666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營業收入	\$ 1,812,197	\$ 160,015	\$ 1,972,212	附註三二(二) 5.(10)
營業成本	(1,715,563)	(125,896)	(1,841,459)	附註三二(二) 5.(10)
營業費用	(223,604)	828	(222,776)	附註三二(二) 5.(2)、(3)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5,272	-	15,272	
所得稅費用	(12,663)	(141)	(12,804)	附註三二(二) 5.(2)、(3)、(12)
合併總純損	(\$ 124,361)	\$ 34,806	(89,555)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87,7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23,7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9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3,462)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

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6,616 仟元及 48,848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5 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於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調整為 174,533 仟元及 183,864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2,178 仟元及 2,64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

增加 128 仟元及 205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462 仟元，所得稅費用增加 77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故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1,363 仟元及 31,729 仟元，另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5,177 仟元及 5,17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6,212 仟元及 6,274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66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 62 仟元。

(4) 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一併調整減少 133,531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930,200 仟元及 914,106 仟元。

(6)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

日，本合併公司將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191,370 仟元及 197,609 仟元，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分別為 21,441 仟元及 21,461 仟元。

(7)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21,937 仟元及 23,660 仟元；重分類至電腦軟體成本分別為 12,332 仟元及 13,761 仟元；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 5,597 仟元及 5,712 仟元；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分別為 354 仟元及 398 仟元；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分別為 81,440 仟元及 80,220 仟元。

(8)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尚在評估中，至尚未取得 IFRSs 完整具體之財務影響數，合併公司擬俟取得完整且具體之公允價值資訊，方於財務報表中揭露採用 IFRSs 影響數。合併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6,700 仟元及 34,212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6,700 仟元及 34,212 仟元。

(9)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綜合研判。

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故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增保留盈餘 188,124 仟元。

(10) 長期工程合約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工程損益無法合理估計或一年以內之工程合約，係採用全部完工法。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適用範圍不僅限於工期在一年以上之建造合約，此外，該準則不允許採用全部完工法，若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採零利潤法處理。依此，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增保留盈餘 35,124 仟元。

一〇一年第一季配合採用 IFRSs 使工程收入及成本分別增加 160,015 仟元及 125,896 仟元，營業毛利增加 34,119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累積調整保留盈餘 69,243 仟元。

(11)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226,347 仟元及 56,717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

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234,645 仟元及 57,447 仟元。

(12)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均為 42,656 仟元及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為 2,072 仟元及 2,070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增加所得稅費用 2 仟元。

(13)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均為 141,607 仟元。

(14)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相關調整請參閱附註二八 5.(2)、(3)、(10)及(12)之說明。

(三)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

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157,180 仟元及 188,124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四)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一〇一年第一季 台灣廣運公司	金運公司	1	租金收入	\$ 9,438	依合約規定	1
		太極能源公司	1	租金收入	13,827	"	1
1	廣運機電公司	太極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351,981	"	2
		廣運蘇州公司	3	銷貨成本	7,35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廣運福清公司	3	預收工程款	61,698	依合約規定	-
		廣運科技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1,807	雙方議定方式	-
		金運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94,891	雙方議定方式	1
2	金運公司	台灣廣運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95,589	"	1
		廣運科技公司	1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7,798	依合約規定	-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1,640	"	-
				其他應收款	54,988	雙方議定方式	-
3	太極能源公司	台灣廣運公司	2	應付費用	30,917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銷貨成本	52,058	"	3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12,697	依合約規定	1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1,130	"	-
				應付設備款	351,981	"	2
4	廣運福清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銷貨收入	7,35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5	廣運科技公司	金運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4,891	雙方議定方式	1
6	廣運蘇州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708	"	-
		廣運機電公司	3	銷貨收入	52,058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3
		廣運機電公司	3	應付帳款	47,280	雙方議定方式	-
7	太極昆山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917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其他應收款	95,589	雙方議定方式	1
				其他應收款	31,807	雙方議定方式	-
				預付設備款	61,698	依合約規定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一〇〇年第一季 台灣廣運公司	金運公司	1	租金收入	\$ 10,221	依合約規定	1
		太極能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44,080	雙方議定方式	1
				應收帳款	236,756	依合約規定	1
				銷貨成本	37,24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3
				工程收入	271,715	依合約規定	21
				工程成本	235,493	"	24
1	廣運機電公司	廣運福清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85,618	雙方議定方式	1
2	金運公司	台灣廣運公司	2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8,192	依合約規定	1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2,029	"	-
		廣運科技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9,135	雙方議定方式	-
				應付費用	25,447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銷貨成本	53,693	"	2
3	太極能源公司	台灣廣運公司	2	存出保證金	144,080	雙方議定方式	1
				應付帳款	236,756	依合約規定	1
				銷貨收入	37,24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3
4	廣運福清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5,618	雙方議定方式	1
5	廣運科技公司	金運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9,135	"	-
				銷貨收入	53,693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24,656	"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